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部許可證字號：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35號(原環署環檢字第035號)



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

受驗單位：臺北市市立大同高中

業別：*

樣品特性：水樣

樣品編號：NPD23C04019001~015

採樣單位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採樣方法：NIEA W101.56A

採樣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7號

檢測目的：定期檢測

採樣時間：112年12月15日11時10分

至：112年12月15日11時52分

收樣時間：112年12月15日15時47分

報告日期：112年12月21日

報告編號：NPD23C04019001

聯絡人：陳癸分

樣品編號及位置	大腸桿菌群 檢驗值(單位) NIEA E230.55B	備註
飲用水水質標準	6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1 (P311 體育大樓 3樓 男宿舍 NO.57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2 (P411 體育大樓 4樓 女宿舍 NO.58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3 (S211 游泳池 2樓 游泳池內 NO.59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4 (B410 教學大樓 4樓 中央406室高203教室外(左) NO.22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5 (B420 教學大樓 4樓 中央406室高203教室外(右) NO.23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6 (B431 教學大樓 4樓 高中教學科辦公室內 NO.24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7 (B440 教學大樓 4樓 西側412室高208教室外 NO.25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8 (B340 教學大樓 3樓 西側312室高104教室外 NO.21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09 (B331 教學大樓 3樓 高中國文科辦公室內 NO.20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10 (B310 教學大樓 3樓 中央306室高214教室外(左) NO.18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11 (B320 教學大樓 3樓 中央306室高214教室外(右) NO.19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12 (B210 教學大樓 2樓 中央206室高110教室外(左) NO.14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13 (B220 教學大樓 2樓 中央206室高110教室外(右) NO.15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14 (B231 教學大樓 2樓 高中英文科辦公室內 NO.16)	<1 (CFU/100mL)	
NPD23C04019015 (B240 教學大樓 2樓 西側212室高115教室外 NO.17)	<1 (CFU/100mL)	
以下空白		

備註：1.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，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，簽署人如下：

採樣：孫宏潔(FII-03)；無機檢測類：鍾鴻文(FII-27)。

2.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(MDL)時，以“ND<MDL”表示；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，

以“<檢量線最低濃度值”表示，並括號註明實測值。

3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，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4.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，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，例如1.5E+02，即為1.5×10²。

聲明書：(一)茲保證本機構檢驗室分析之樣品，自本檢驗室收樣至報告發出之過程，係在委託人／申報人指示下，以本公司人員最佳之專業知能，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，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，如有違反，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，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
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，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，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，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李仁燮

檢驗室主管：

左文儀

報告專用章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實驗室(台北)

負責人：李仁燮

檢驗室主管：左文儀

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，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閱覽；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。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、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的條款。本報告僅對客戶負責，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。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，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。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、偽造、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，皆為不合法，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。除非另有說明，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。

TWD 9763636

SGS Taiwan Ltd.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No.136-1, Wu Kung Road,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, Wu Ku District, New Taipei City 248016, Taiwan /248016
t (886-2) 2299-3939

f (886-2) 2299-3261

www.sgs.com.tw

Member of SGS Group
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飲用水樣品檢測報告



受驗單位：臺北市市立大同高中

業別：*

樣品特性：水樣

樣品編號：NPD23C04019001~015

採樣單位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採樣方法：-----

採樣地點：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7號

檢測目的：-----

採樣時間：112年12月15日11時10分

至：112年12月15日11時52分

收樣時間：112年12月15日15時47分

報告日期：112年12月21日

報告編號：NPD23C04019002

聯絡人：陳癸分

樣品編號及位置	總菌落數 檢驗值(單位) NIEA E203.56B	備註
飲用水水質標準	100 (CFU/mL)	
NPD23C04019001 (P311 體育大樓 3樓 男宿舍 NO.57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2 (P411 體育大樓 4樓 女宿舍 NO.58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3 (S211 游泳池 2樓 游泳池內 NO.59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4 (B410 教學大樓 4樓 中央406室高203教室外(左) NO.22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5 (B420 教學大樓 4樓 中央406室高203教室外(右) NO.23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6 (B431 教學大樓 4樓 高中教學科辦公室內 NO.24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7 (B440 教學大樓 4樓 西側412室高208教室外 NO.25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8 (B340 教學大樓 3樓 西側312室高104教室外 NO.21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09 (B331 教學大樓 3樓 高中國文教科辦公室內 NO.20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10 (B310 教學大樓 3樓 中央306室高214教室外(左) NO.18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11 (B320 教學大樓 3樓 中央306室高214教室外(右) NO.19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12 (B210 教學大樓 2樓 中央206室高110教室外(左) NO.14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13 (B220 教學大樓 2樓 中央206室高110教室外(右) NO.15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14 (B231 教學大樓 2樓 高中英文科辦公室內 NO.16)	<5 (CFU/mL)	
NPD23C04019015 (B240 教學大樓 2樓 西側212室高115教室外 NO.17)	<5 (CFU/mL)	
以下空白		

備註：1.測定值低於方法偵測極限(MDL)時，以“ND<MDL”表示；若高於MDL但低於檢量線最低濃度時，

以“<檢量線最低濃度值”表示，並括號註明實測值。

2.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，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。

3.菌落數若大於100以上時，數據以科學符號表示，例如 $1.5E+02$ ，即為 1.5×10^2 。

4.總菌落數標準適用於有消毒系統之水廠配水管網。

聲明書：(一)茲保證本機構檢驗室分析之樣品，自本檢驗室收樣至報告發出之過程，係在委託人／申報人指示下，以本公司人員最佳之專業知能，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，秉持公正、誠實進行採樣、檢測。絕無虛偽不實，

如有違反，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，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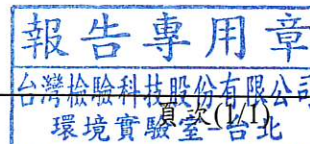
(二)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，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，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、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，如有違反，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，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。

公司名稱：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負責人：李仁燮

檢驗室主管：

李仁燮



此報告是本公司依照背面所印之通用服務條款所簽發，此條款可在本公司網站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閱覽，凡電子文件之格式依<http://www.sgs.com.tw/Terms-and-Conditions>之電子文件期限與條件處理。請注意條款有關於責任、賠償之限制及管轄權之約定。本公司僅對客戶負責，此文件不妨礙當事人在交易上權利之行使或義務之免除。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，此報告不可部份複製。任何未經授權的變更、偽造、或曲解本報告所顯示之內容，皆為不合法，違犯者可能遭受法律上最嚴厲之追訴。除非另有說明，此報告結果僅對測試之樣品負責。

TWD 9763637

SGS Taiwan Ltd.
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No.136-1, Wu Kung Road, New Taipei Industrial Park, Wu Ku District, New Taipei City 248016, Taiwan /248016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136-1號
t (886-2) 2299-3939 f (886-2) 2299-3261

www.sgs.com.tw
Member of SGS Group